院青发〔2020〕6号

**关于持续深化“百生讲坛”——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四进四信”活动的通知**

各分团委：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团中央深入推进“青年大学习”行动工作部署，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支部、进社团、进网络、进团课，团省委、省学联决定2020年继续在全省高校团学组织中深化“百生讲坛”——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四进四信”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活动主题

理论学“习”我来讲

1. 总体思路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教育青年学生，突出习近平总书记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等相关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继续通过“进支部、进社团、进网络、进团课”，引导帮助高校团学干部和团员学生树立对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信仰，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增强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的信心，增进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信赖。

1. 活动内容

采用学生个人或团队公开讲演的形式开展，通过示范巡讲、优秀主讲人和活力团支部推选等方式持续深化。

1.示范巡讲活动：从2019年度“百生讲坛”省级优秀主讲人和奋战在抗疫一线的高校青年志愿者中遴选人员，开展示范巡讲活动，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疫情防控期间，各分团委以线上直播、视频微课等形式开展线上宣讲。

2.优秀主讲人推选：各分团委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分别开展系级演讲比赛或分享会、大讨论等活动。

3.活力团支部推选:广泛发动各分团委团支部以支部学“习”实践情况为主要依据，结合“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主题教育实践开展活动，拟面向全校团支部（班级团支部、社团团支部、宿舍团支部等）遴选“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

四、活动推进步骤

1.组织发动及线上预热阶段（3月27日—学校开学）：各分团委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分团委 “百生讲坛”活动方案，面向各团支部进行广泛发动，正式开学前，各分团委要重点通过线上主题团日等形式抓好活动组织和推进，并在学校开学前将活动动员情况报送至校团委。

2.实施推广阶段（学校开学—10月8日）：结合疫情防控实际，各分团委适时适当开展“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省级优秀主讲人推选活动。在疫情未完全解除前，各分团委“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省级优秀主讲人推选活动以线上开展为主。请各分团委于10月8日前将《“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申报表》（附件1）、《“百生讲坛”省级优秀主讲人申报汇总表》（附件2）及申报人讲稿（1000—2000字）报送至校团委。

3.深化巩固阶段（10月20日—11月30日）：各分团委根据前期活动开展情况，制作开发“百生讲坛”文集、微视频、H5页面等文化产品在全校推广，校团委将择优推送至团省委，团省委将择优进行全省推广，进一步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各分团委本年度“百生讲坛”系列活动总结材料（含工作总结、图片、新闻等资料）于11月30日前报送至校团委。

五、活动有关要求

1.协力融合推进。“百生讲坛”是我省高校共青团创新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的品牌活动，各分团委要在往年的工作基础上，精心策划、认真组织、持续深化。要重心下移、加强指导，确保活动主题突出、内容丰富、思想深刻。要防范同质化活动“内耗”，将“百生讲坛”活动与“青年大学习”行动、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及本校同类品牌活动做好融合。

2.层层深入推广。各分团委要把“百生讲坛”活动作为大抓基层的有效抓手，做到层层发动，积极面向全体团员学生、全体团支部开展活动。工作和活动设计要突出学生的主体性、参与性和互动性。要积极出台系级实施方案、支部培养方案。要将广泛动员与重点培养相结合，挖掘有亲身故事、有思想高度的主讲人。要善用学“习”激发团支部活力，通过活力增进引领力，最终培养和增强团支部的凝聚力与战斗力。

3.典型示范带动。各分团委要结合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典型宣传，“自强之星”、“向上向善好青年”典型选树等，深入挖掘在抗疫一线、志愿服务、学习科研、创新创业等方面表现突出的青年学生典型，讲好抗疫故事、青春故事、中国故事。要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组建支部“百生讲坛”巡讲团，开展巡讲。要以“百生讲坛”为载体，以参与抗疫等鲜活事例为素材，为广大团员青年上一堂思政大课。

4.多维宣传助力。各分团委要通过官方网站、微博、学生QQ群、微信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多全方位、立体化宣传。要将优秀的讲演和支部展示作品，做成生动的新媒体产品，要通过“宣讲菜单”“思政超市”“线上点赞”等形式，提升活动的传播力。各分团委活动成果可择优向“青学小楚”微信公众号及“百生讲坛”专题网页进行投稿。

附件：1. 《“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申报表》

1. 《“百生讲坛”省级优秀主讲人申报汇总表》

共青团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委员会

 2020年3月27日

附件1：

“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申报表

|  |  |
| --- | --- |
| 团支部名称 |  |
| 团支部人数 |  | 团支部成立时间 |  |
| 团支部负责人情况 | 姓 名 |  | 性 别 |  |
| 职 务 |  | 移动电话 |  |
| QQ号码 |  | 电子邮箱 |  |
| “百生讲坛”活动活力团支部项目实施总体情况 |  （活动时间、地点、主要内容、效果，不少于500字，可另附页） |
| 校级“百生讲坛”活动获奖情况 | （填写校级同类评比的获奖名次，附上校级同类评比获奖证书扫描件） |
| 宣传报道 | （粘贴相关网址） |
| 图片说明 | （简要概括图片内容，至少另附3张高清图片）1.2.3. |
| 学校团委意见：  |   盖章 |

注：1.此表的纸质版与电子版（须附上该项目校级获奖证书扫描件）于10月8日前报送至团委办公室；

2.其它论证材料或成果可一并报送。

附件2：

“百生讲坛”省级优秀主讲人申报汇总表

分团委： 填表人：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排序 | 姓名 | 演讲题目 | 专业及年级 | 所在团支部 | 联系方式 | 备 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注：填报汇总表时请按推荐顺序进行排序，提交时间为10月20日前。